

新生入學預備教育教育班長甄選作業流程

承辦單位：學生總隊

承辦人員：各畢業班中隊、研究生中隊隊職人員

聯絡電話：03-3282321 轉各畢業班中隊、研究生中隊聯絡電話或直撥該中隊專線電話

辦理時間：每學年第二學期結束前

法令依據：中央警察大學研究生自治幹部暨學生實習幹部服務規範

注意事項：一、教育班長由學士班四年制四年級、二年制二年級及研究生二年級選派。

二、教育班長之甄選辦法應先公布周知，鼓勵符合條件之學生報名參加甄選。

三、教育班長擔任新生入學預備教育工作，責任重大，應慎選品學兼優、服儀端正及觀念正確之優秀學生擔任，並以有充分實習幹部資歷者優先任用。

作業流程

程序	期程	作業流程
1	作業開始 每年4月初公布甄選辦法。公布時間最少1週。	<pre> graph TD A{{公布甄選辦法、 受理報名}} --> B[資格條件初審] B --> C[實施軍事術科測驗及口試] C --> D{錄取} D -- 否 --> E(不錄取個別通知) D -- 是 --> F[擬具派令簽陳] F --> G[職前講習及交接] G --> H[到任佈達] H --> I(文件歸檔，作業結束) </pre>
2	彙整報名資料，初審資格條件約需1日。	
3	初審合格者，測驗前實施訓練1週。術科及口試測驗約需2日。	
4	公文簽陳約需5日。	
5	職前講習及交接約需7日。	
6	到任佈達約需2小時。	
7	作業結束	